

## 一直走至天色将明

■鄂迪

她说走啊，去买囡囡要吃的东西。奶奶尚能对我口齿清晰地讲出这句话的时候，年纪就已经很大了。她口中可以买吃的的地方在三条马路之外，不远不近，第一个路口处是一家在大门口摆售花圈的彩票店，蓝色玻璃上灰蒙蒙地粘着恭喜发财的字样。菜场就在药房旁边。药房也开了许多年，黑黢黢总不开灯，正对门的玻璃柜上摆着两个好大的玻璃罐，里面装满蛇皮似的西洋参，一个烫离子烫的白衣女人依门站立，盯着来来往往的行人。我搀扶着奶奶慢慢地往前走。这时候总觉得小镇上的汽车喇叭好像特别响亮，与城市里的相比更响，大抵因为这儿的其他角落都太安静，一个看不见的喇叭就能惊动一条河，桥上的人和水里的鱼通通扭过头去，用目光追踪飞驰而过的汽车。而汽车尾气仿佛扬长而去的女子摇摆的裙裾，在空气中划出灰白的线条。

很遗憾，我们祖孙一场，彼此间却始终隔着一层陌生。我想我一直都是个太小的孩子，等到我真正应该去了解一个人的时候，她已经痴呆，遂对我永远地关闭了心门。我于是只能挑挑拣拣，在话语的海洋里撒开捞网，用零散的讯息拼凑出一个匮乏的大概。我知道她是个经年的寡妇，独居，屋里有两间房——我去过许多次，几乎都是陪同父亲一道——过去一家十口人就横七竖八地挤在内室的两张大床上。而她最宠爱的是父亲，这个家里的老八，从小就拥有属于自己的自行车，每星期一坐木船渡过小河，到城里的新华书店门口看新邮票，有时候收几枚古钱币。有一次我问父亲，爷爷长得什么样？他支支吾吾了半天也没能说明白，直到后来我偶然在姑妈家看到了爷爷中年时拍摄的相片——灰黄色的相纸浸泡在冥冥之中不可言说的机杼里，借着它对岁月的反射，方才知道是怎样一人同奶奶一起将父亲带来这个世界。

不知道奶奶是否清楚父母离异的事，她没有开口问过我，只是经常一遍遍地询问我在哪里念书，好像她有某种不为人知的法术，可以悄悄变成一只雪白的飞鸟，跨越腿脚不灵、目不识丁的障碍，摆脱河流和大路的阻拦，降落在心中标注的地点。事实证明终归是我想得太多了，她只是个普普通通的老人，而且记性还比别人差，不到五分钟又慢吞吞地重复问起已经问过不下数十遍的问题，挽着我的右手也颤颤巍巍地抖个不停，柔软无力到好像一松开我就会下垂，顺着重力流淌到地面上，变作一摊融化的蜡油。于是我庄重地挽着，想象自己是探出手掌的掌灯人，要用手心遮蔽夜晚寒凉的风，要让烛火燃烧至天色亮起。

我过去常常想，为什么人的头发越老越透明？给她梳头的经历使我觉得宝贵而易碎，所以总是定期擦新。与行进的动态形成对比，它是两个人的静止，一双手的翻覆。在我不甚清晰的记忆中，她从来都是满头白发的，每当光线穿过那扇四方形的小窗飘进屋内，朦胧的水雾便笼罩她的头顶，其实就是普普通通的白发的散光，从银制发梳的缝隙里钻探出来的时候却变成了细碎晶莹的溪流，如此神奇如此美丽，无意间将衰老包装成一件庄严而神秘的事。或许就是她让年幼懵懂的我忘掉了恐惧，忘记了害怕衰老、害怕腐朽、害怕死亡，我觉得自己在无意之中被投入了一种温柔而精密的循环，世事的无常在规律的爱抚下隐去了可憎的面目，以一个宽厚仁慈的老者的形象出现在我的眼前。生老病死，反而成了抵挡在于人而言如洪水猛兽般的绝望、虚无眼前的盾牌。

奶奶去世的时候，我还在走着，走着，她的身影越来越淡，而我的脚步没法停留。我站在高高的门前，影子拖曳在身后，摇摆不定，还未认清自己究竟是什么，是来客还是主人，是陌生还是熟悉，是年轻还是衰老。我有时候会不自觉地想象送葬的队伍，拉得不长，会很像古希腊戏剧里常常出现的一列歌队，抑或壁虎刚刚脱落的褪去色彩的尾巴，夜那样漆黑。纸头和火在风中共舞，石碑背后就是爷爷凝视多年的油菜花地，它们使我不自觉地想起西川的诗，关于一个沉默的家庭，关于三棵田野里的树木，他们对自己所在的位置心知肚明，所以才能准确无误地并肩站立、默默无语。

我虽不在他们中间，却鲜明地感到自己同他们是如此的相似。我们都在一条道路上缓慢地前进着。而正是在这无止境的行走的过程中，我感应到了记忆和生活在那里的酝酿，发觉他们和我一样等待着时机的来临。我开始相信不知哪个瞬间，她就会突然回到我的身边，重新挽起我的手，轻声说走吧，囡囡，我们继续向前走。到时候我会再次坚定地回答：

走吧，让我们一直走至天色将明。

## 江南的雨

■徐芳淇

雨正淅淅沥沥下着，轻轻敲击着古老的瓦砖，发出声声清脆的乐声，最后又滑向了青石路上，滋润了小片的青苔。我想江南的雨最是柔美了吧！

江南的春雨细润甜美。韩愈写道“天街小雨润如酥，草色遥看近却无。最是一年春好处，绝胜烟柳满皇都。”春雨的到来，寓意着万物的复苏。她总是从天而降，缓缓飘落，轻轻唤醒熟睡中的大自然，轻轻地来，轻轻地走。倘若沿着小路走上石桥，望向水面，便能看见柳树嫩绿的枝条垂吊在水面上，烟雾缭绕，春雨穿过雾的屏障，落在流水中，泛起阵阵涟漪，仿佛自己便是这画中人，一眼陶醉，便再也回不过神了。路边的植株吮吮着属于春雨的甘甜，画中人撑着竹伞伞一路走来，也未曾湿鞋，许是也在想春雨为何如此温柔吧。

江南的夏雨热烈奔放。施肩吾写道“僧舍清凉竹树新，初经一雨洗诸尘。微风忽起吹莲叶，青玉盘中泻水银。”夏季是闷热的，夏雨来前便会有预兆，空气变潮湿，但是即便有预兆，来的也是猝不及防。不如春雨般轻柔，一阵便“哗啦”来了，打在水泥地上，打在深绿的叶片上，打在油纸伞上，凡是接触人间的东西，便会被击散，跳跃出透明的水花，从远处望去便是水的花海，弥漫着大自然浓郁的生命气息，进入你的鼻息，通过血液流向全身，融入了这无边的自然。一经夏雨的洗礼，一切都焕然一新，落下的玉珠不停地流动，发出动人的珠光，可在暗流湍急的时代，行人都无暇顾及这般美丽的光景。也许只有那些心怀诗意的人，才会注意。若是在雨的尾声，登上那一叶小舟，与同伴一起悠懒地划着船桨，让绵绵江风吹拂我们的衣衫，穿过水雾，去寻那藕花深处，该多美好啊！夏雨来得热烈奔放，走得也不是无声。滴答……滴答……

江南的秋雨袅袅哀愁。纳兰性德写道“相逢不语，一朵芙蓉著秋雨”。苍黄色，枫叶红的落叶携着黄昏的秋雨轻轻落下，小心翼翼，像是怕惊扰了人们。秋雨像是一个忧郁的少年，勾起人们的愁思。天边已尽显暮色，人们终于能停下倾听秋雨诉说着愁思。许是带着远方人的思念，许是帮你解决白日里的烦恼，许是杂着少年的心事。秋雨的到来，让少年觉得流年似水，一眨眼便又要接受新的环境与伙伴，却又满念旧友。相逢不语，着了秋雨的道。像那句诗所说“人生几度伤往事，萧瑟秋风总关情”。总是喜欢秋雨，与凉风结伴而来，却带来轻声问候，携着一身烦恼。秋雨过后，一片风光霁月，洗涤了污浊与天空。秋雨是名为哀愁的听众。

江南的冬雨冰冷刺骨。冬雨是不受欢迎的孩子，因为他一旦来了，便是嘴里啦啦地降落在人们的身上，便是刺骨的冰冷，寒冷难耐，仿佛是要将人冻住再击碎，路面的水进了鞋，脚就会变白，来得比雪更加猛烈，透进了骨子里。冬雨就像是给人们的惩罚，冷冽无情，又是上天给的磨炼，让人们在努力中克服自然带来的影响。轰轰烈烈，虽是透明的，却给人更为强烈的冲击。阴沉的天空通过冬雨映照着我们人们的内心。但也总有人间的炽热照耀着我们的内心，温暖了前方的寒气，支撑着双腿的前行。

江南的雨“仪态盈万方”，是美人，是净化者，是倾听者，是压迫者。江南的雨包容万物，性格多变，总能将人们的思绪体现得淋漓尽致，更多的是生命的寓意与千万种愁绪。江南的雨总能合着我的心意。

现在入秋了，秋雨已经来问候了我几次。可今年的秋雨猛烈，不知是否听见了我对他的诉说。望着那雨夜中撑着伞的背影，雨淋湿了伞，也淋湿了背影。晚风轻轻吹抚着，只听见她说：“希望晚风可以吹来更多秋天的好消息。”

皎皎明月洒光在湖面，波光粼粼……

## 早餐店

■沈益源

一大早，杨叔就打开了他早点铺子的门，包子的香味伴随着蒸笼里的蒸汽飘向大街小巷。太阳洒下第一缕光辉，街上的人也渐渐多了起来。早点铺子前停留的人也是如此，杨叔手上的活渐渐多了起来。有时候前面的人还没买完，后面的人就嚷嚷着要买了。杨叔一边维持着秩序，一边忙不迭地给客人送上他们想要的早点，脸上洋溢着满足的笑容。

小镇上有许多早餐店，而杨叔的早餐店可以从中脱颖而出，靠的就是杨叔一手祖传的豆腐脑。杨叔做出来的豆腐脑细腻柔软、口感顺滑，让人口舌生津，喝完还想喝。凡是光顾杨叔早餐店的顾客，菜单里总缺不了豆腐脑，这似乎已经成了大家的习惯。也有人问过杨叔为什么他的豆腐脑能做得这么好吃，杨叔说“靠良心”。杨叔自己知道，他的豆腐脑能做得这么好吃，靠的是他没有偷工减料，什么都严格按照老一辈的方法来做。

十年过去了，小镇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一座座高楼拔地而起，原本只够一辆轿车通过的小路变成了宽敞的柏油马路，斑马线和红绿灯等一应俱全。小镇俨然已经成了一座像样的现代城市，路边美容店、健身房、网吧等等，如同雨后春笋般出现，代替了以前的那些老店和人家。只有杨叔的早餐店还是老样子，和十几年前一样没什么区别。但现在已经很少有客人光顾他家的店了，原因是对面也开了一家早餐店。对面的早餐店不仅装修高档，而且服务周到。除提供送餐服务外，价格还比杨叔家的便宜不少。年轻人都喜欢光顾那家店，只有一些老人怀念老味道，还会偶尔照顾着杨叔的生意。杨叔看着愈发冷清的门，默默叹息着。

一天，一个老太太带着一个穿着漂亮裙子的小姑娘到了老杨的早餐店里。老太太是杨叔的老熟人了，她想让她的小孙女尝尝正宗豆腐脑的味道。老太太招呼杨叔买了两碗豆腐脑，小女孩看着破旧的桌椅极不情愿地坐了下来，吃了一口，皱着眉头说道：“奶奶，这个豆腐脑味道怎么和别人家的不一样？肯定是假的。卖得这么贵，店还这么破，我们以后不要来这里吃早餐了。”老太太连忙开口：“这个才是正宗的豆腐脑，你之前吃的才是不正宗的。”“不可能，大家都说那是正宗的，爸爸妈妈也说是，奶奶骗我，哼，不理奶奶了。”说着便跑出了早餐店。老太太连忙去追，也离开了。老杨看着她们，整个人似乎苍老了许多。腰佝偻下去，脸上的皱纹一条一条的，显得格外清晰。门外的风吹起他头发里面夹杂的银丝，他的嘴巴张开又闭上，最后只发出一声叹息。

后来，大家发现街上那家古老的早餐店和老杨一起消失了，可谁也说不上到底是哪天消失的。而对面的那家早餐店里，顾客越来越多，每天排起的队伍宛如一条长龙……

## 消费去『幻象』

■漆嘉颖

前几天刚刚结束了志愿者活动，匆忙赶回学校，到寝室放好行李，看了时间发现下午的课还能赶得上，就立刻去教室了。正好想利用这堂课收收心，让自己回归到学习状态。正式上课之前，老师引入的部分通俗简单，所以自己总抱着一种懂了就不想听的心态，但开始讲理论的时候又太深奥，一下子也反应不过来。最后的结果就是课没听一会儿就刷起了手机，看看这个时尚博主的穿搭，那个美食博主的美食，更忍不住打开购买软件看起了同款，可是最后看来看去又觉得都是一个样没什么意思，想着自己这么匆忙赶回来上课不就是为了收心吗，于是收起了手机，开始认真听课。

这时候老师正在放一个科普小视频，主要在说人们已经从文字时代进入了图像时代，图像的直观性、丰富性等特点使其迅速代替着文字的时代，二十一世纪就是图像的时代。就拿大众喜欢的娱乐活动来说，现在的人都更喜欢刷抖音、快手的短视频来打发时间，小部分的人才会通过看纯文字的文章来放松了。其实从科技进步的角度来看，这是一种文化大众化的趋势，以前想要读书是有门槛的，首先你得识字，可是现在看短视频是不需要的，门槛降低了，自然而然覆盖的群体范围就扩大了，下至字还认不全的小学生，上至眼睛花了看不清字的老年人。这就会导致一种现象，人们会更加依赖图像以及它所衍生出的视频，这种依赖的背后其实就给了商家制造消费陷阱的机会。

一幅图能表达的东西实在是太多了，它可以给你创造一种幻象，让你不自觉地掉入了它的陷阱。再也不是你需要什么东西你再去买，而是你被图片中的氛围所吸引，潜意识里你也期待拥有那样的氛围，这个图片告诉你，只要你购买了某样东西，你就可以拥有图片中的一切。就像我之前看的时尚博主的穿搭，她们的照片要么地点是在星巴克，要么在网红咖啡馆，手捧着一杯冰美式，脸上化着精致的妆容，随意地坐在椅子上，旁边放着一台笔记本电脑，整个环境就营造着一种“极简主义”，其实在刚刚的描述中，我没有提一句关于这个博主的穿搭，而是不停地在描绘她们的拍照环境，已经足够明显地能够看出我内心真正渴望的其实是图片带给我的氛围感，仿佛我只要这么穿，我也可以成为一个高级白领，享受简单轻奢的环境。而事实上，这就是消费陷阱，为了让你掉进这个陷阱里，专业人士研究过消费者的心理，也做过相当多的调研，并且最后呈现的结果告诉他们这么做是有效的。我们只是普通人，每个人都是不同的，但是我们一定有相同点，所以商家正是抓住了人对某一特质的欲望，通过图像来刻意放大这种感官刺激，就算你能够一眼识破商家的消费陷阱，也很难不被吸引。

我们应该消解图片带给我们的氛围感，更多地去关注商品本身的功能性。毕竟如果吸引你的只是图片的氛围，而你本身不需要这个商品，那么就算你购买了，你也不会真的拥有图片里的一切，最后商品只能闲置下来。商家们为了销量，利用人性和人的潜意识来诱惑你跳进陷阱里面，因为如果不这样做，就会很容易被淘汰掉，所以现在的商品真的很难去“幻象”，那些良心做产品的商家也越来越难被看到了。所以我们作为消费者，适量地控制自己点进氛围感商品主页的欲望，这样大数据就会减少给你推荐类似商品的次数了。而关于产品性能好不好，首先还是要根据自己的需求来看，只要这个产品可以满足你最主要的需求，那也就不需要再去纠结选哪一个了，过度纠结只会陷入自耗当中，反而容易影响消费的初衷。

有了这些思考，这段时间我刻意减少了刷手机的频率，需要什么东西就去超市买，用起来也挺好的，忽然感觉生活都清静了不少，省下来的时间用来多看些书，多跑跑步，整个人的状态都变得更加阳光积极了。与其说买那些过度营销的产品来提高生活的质量，还不如消费去“幻象”让生活变得更简单一点。